

榆林市乡村振兴局

榆林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在市政府政务信息化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设，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一）主动公开的数量：榆林市乡村振兴局门户网站更新各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宣传信息 442 条，其中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35 条，解读政策 6 条，办理和回复网络信访 24 条，回复率 100%，实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二）主动公开的主要类别情况：主动公开了包括机构概况、政策文件、业务工作、公开年报、部门预决算等各类信息。

（三）主动公开的途径：通过榆林市乡村振兴局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四）依申请公开工作详细情况：2022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五)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2022年我局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

(六) 制度机制建设情况：2022年，按照市政府有关要求，我局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了市乡村振兴局信息采编、审核、公开等相关工作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六) 其他处理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比如有的科室和市县区乡村振兴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高，尤其是对政策解读的形式不够丰富、不够全面。

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方面改进：一是完善公开工作机制。结合机构职能职责调整情况，按“五公开”要求科学谋划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重点工作的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指导推动我市乡村振兴系统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加强对重点政策解读。坚持政策制定与政策解读同步研究、同步推进，丰富政策解读方式形式，多角度、多维度解读政策，增强政策传播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